

第二章

红楼梦及作者的简介

一、《红楼梦》的简介

红楼梦是一部未写完的小说，成于清朝乾隆时期。曹雪芹原著本名《石头记》，因为故事的内容是关于一块石头投胎入世之记，所以被称为“石头”之“记”，不幸的是，尚未完成，曹雪芹就在贫病交加中死去，他只写了八十回。在他去世后将近三十年，另一位叫高鹗的文学家续写了后四十回，完成了这部小说。经过高鹗的续写，书名改成《红楼梦》。

“红楼梦”这三个字并不是高鹗创作的而是来自原书第五回的梦游幻境，石头通了灵性变成人，投胎入世，一生经历过的悲欢离合，像“红楼”中的一场梦境。“红楼”是唐代诗人用语，是指富家女儿的居处。彩绘颜色以红色为主，所以叫作红楼。白居易诗里：“红楼富家女”，韦庄诗里：“美人情易伤，暗上红楼泣”。

《红楼梦》是中国古代最杰出的长篇小说，写出了贾、王、史、薛四个封建大家族的兴衰，荣落过程，揭露了当时封建社会制度的罪恶。《红楼梦》的内容涉及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各个方面，有“中国封建社会的百科全书”之称。

《红楼梦》的故事大旨是谈情，悲欢离合，炎凉世态。所谓的“谈情”除了男女之间的爱情也是指人与人之间的真实感情，即做人应该如何对人对自己。

全书以北京方言为基础的优美白话文，穿插文言文对话和古典诗词，表现了其中一些人物的文学成就。

二、《红楼梦》的故事内容

在远古时代，女娲炼石补天，炼成顽石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，却只用了三万六千五百块，剩下一块弃在青埂峰下。这块石头经过锻炼之后，灵性已通，自去自来，可大可小。因见众石俱得补天而自己未被选中，常悲伤自怨。一僧一道远处而来，便将此顽石装在衣袖里幻形人世。不知过了

多长时间以后，空空道人经过这里，见石上刻着它那番经历，便从头到尾把那故事抄下。

姑苏阊门外有个葫芦庙，乡宦甄士隐居住庙旁，可怜寄居庙内穷儒贾雨村，赠银让他赶考。元宵之夜，甄士隐的女儿英莲被拐。

姑苏人氏林如海，娶个贾氏的妻子，生了一个女孩名字叫林黛玉。因为林黛玉聪明优秀，父母请了一个老师来教训他。没多久，林黛玉的母亲因得了重病而死亡，林如海于是把女儿送到京都荣国府。

林黛玉进荣国府，见了祖母、大舅母、二舅母等人，也见到了那块石头化身、衔玉而生的贾宝玉。贾宝玉是贾母的宝贝，和林黛玉一见如故，脾气秉性非常投合。两人日益长大，相互之间产生了深厚的感情。不久之后，贾宝玉的母亲王夫人的妹妹薛姨妈，带着女儿薛宝钗进京住进了贾家。

贾政长女元春被册封为妃，皇帝恩准探家。荣国府为了迎接这次大典，修建了极其奢华的大观园。十月里，海棠开花。大家都以为是喜事，

但就在夜里，贾宝玉的通灵宝玉不知去向。祸不单行，元春也在这时死去。

王夫人和王熙凤以及薛姨妈，为了巩固王氏家族在贾府中的地位，相互勾结欺瞒贾母，蒙骗宝玉说给他和林妹妹完婚，然而，大红盖头下的新娘却是薛宝钗。大喜之中的宝玉不知端底，满以为终于能和自己心爱的人结成终身伴侣了。可是当他掀开盖头看到的却是他并不中意的薛宝钗，顿觉五雷轰顶。林妹妹在悲愤之中已经孤独死去。

以后不久，贾珍贾赦因为罪孽深重，被削了职，抄了家，充军边疆，凤姐贾琏放高利贷，又有其他罪恶，也被抄家，皇帝后来怜悯贾氏祖先的功劳，让贾政继承了世袭爵位，可是家事败落，已是不可避免的了，不久，贾母死了，接着凤姐也死了，鸳鸯也吊颈死了。宝钗对宝玉苦口婆心，终日以忠孝仁义等大道理劝说 他，宝玉暂时收敛了胡思乱想，埋头读书，第二年，带着侄儿贾兰参加科举考试，后来宝玉中了第七名举人，贾兰也中了，但在考试出场那一天，宝玉在街上却和贾 兰走失了，再也没回

过家。年底，贾政在常州看见宝玉，和尚打扮，向贾政行了个告别之礼，便与一僧一道消失在茫茫大雪中了。

三、曹雪芹

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（1715-1763）是中国清代小说家，祖籍辽阳。曹雪芹的曾祖、祖父和父亲担任南京江宁织造，当时是一个令人羡慕的官职。康熙五次下江南，就有四次驾临曹府，从此可见曹府与皇帝的亲密关系和他们家的豪华。

曹雪芹幼年时过着极为养尊处优的生活，但是长大后，他的命运急剧改变。他的父亲失宠了，被罢了官，很快就贫困潦倒了。曹雪芹从南京迁居到北京西郊的一个小房子，这一个时候，他着手写作他的不朽巨著。不幸的是，还没写完，他就在贫病交加中死去。